

cmchao / October 26, 2018 08:20AM

[《大海之眼》：航海在迷惘中](#)

《大海之眼》：航海在迷惘中

友善列印版本

書評書介

夏曼·藍波安

發佈於 10 月 22, 2018

20年前《冷海情深》讓台灣人看見蘭嶼。

10年前《老海人》深情刻畫海人漂泊的靈魂。

2018最新作品《大海之眼》，他讓太平洋完整了。

夏曼·藍波安訴說深埋心海的傷痕

童年曾被「魔鬼」抓走兩次的小男孩

拒絕保送師大，四處流浪做粗工、籌學費的達悟青年

數十年的曲折航程，以海洋文學找回大海的尊嚴

放了寒假，我們無法回祖島，因為沒有錢，東北季風強勁，蘭嶼輪無法橫越巴士海峽強勁的風雨駭浪。一九七四年的寒假，賀神父安排我們暫住公東高工職校的學生教室，借住完全免費。

一學期的邊疆學生生活補助津貼是三百塊，幾乎全數繳交給鄭神父，我幾乎沒有零用錢可言。一九七四年，我剛過十六歲，賀石神父要我與比我大三歲的同學族人，去知本的深山，林務局稱之第五十六林班打工，說是自己賺自己的零用錢，神父管理的基金，不包括寒假的生活費。那幾年，政府推動造林運動，全山地人完全配合、投入便宜的勞力，肥了承包商，累了山地人，小收入略感小滿足，也正是歧視、欺瞞山地人的具體事件。

來源：Pixabay

造林承包商姓陳，是個患有小兒麻痺症的閩南人，走起路來令人不安，好像隨時都會跌倒似的，娶了一個蘭嶼姑娘。陳老班在一大清早，雇了兩輛十噸的烏龜貨車，把我們載到滿是泥濘的產業道路盡頭。彼時，男男女女的蘭嶼人約莫有四十幾位，抵達馬路盡頭後，我們開始走路，翻越了三座山，每一座山的樹上都有為數頗多的台灣獼猴，牠們吱吱嘎嘎的嘲笑我們，丟樹枝，扮鬼臉，一座山又一座山的跟監我們，那是我們第一次遇見猴子。我個人算是極不喜歡猴子的人，但在翻越山頭的時候，工頭領班要求我們不可以激怒，或欺負猴子，聽說，台灣獼猴會反擊，於是我們敬而遠之。

越過三座山以後，平緩地有輕軌，據說是日本帝國大量盜伐台灣林木時，雇用山地人所建立的輕軌道。陳老闆雇了幾位布農族的搬運伙，揹負好幾袋的米，到了有輕軌的起站工寮，揹伙就運用輕軌載運我們吃的生米。我看他們也只不過是二十出頭的山地人，是延平鄉的布農族人，乍看也跟我一樣的憨厚、耿直、靦腆。他們覺得我們很青澀，邀我們四人坐上沒有護欄的運貨車，也就是先跑步推動推車，等到速度變快時迅速坐上去，就這樣我們四人輪替推推車，讓我們忘記了翻山越嶺的辛苦，半小時之後，我們抵達了服勞役的簡易工寮。打工的首要條件是，吃自己的，換句話說，「吃米」要扣除三餐的錢，沒有青菜、肉類搭配，就單吃白飯（現在回憶起來，陳老闆真的殘忍，真的會精打細算），此等悲苦的待遇，當時那些比我們大的族人，根本沒有與閩南人打交道的經驗，我們等於活生生被欺負，被剝削，我們的憨厚害了我們。

我們四人（現在有兩位是已經退休的老師；一位是公務員，後來當鄉長，也有退職金；一位是我，一直是沒有退休可言的無業遊民）上山來打工之前，各自買了一大罐豆腐乳，作為我們三餐的菜餚。五十六林班，確切的地理位置我不記得，好像是在中央山脈東段，工寮有兩處，一處坐落在日據時代伐木時的廢墟，經過幾處簡易工寮，是一排約是可以容納二十幾人睡覺的兩公尺長的通鋪，屋內通行道約有三公尺，儲存使用的工具。我們那一年的造林工人已經是第四批的人了，工寮房頂面河谷，背面是山頂，左右兩邊是簡易盥洗室，以及茅坑，還有放有十個以上的磨刀石的水源。我們四人被安排在靠近伙房、柴房煮米飯邊邊的床。由於是冬天，山裡極為潮濕，寒氣逼人。第一，我們蓋的棉被來源不明，四人一個棉被，輪到我們蓋「那個」棉被的時候，棉被裡的棉花已經是一個球團一個球團了，根本就是無法禦寒，也許我們是年輕人，體力好，讓我們可以度過深山裡七天的苦難苦勞。

伙夫是我們的女性族人，煮米飯的大鍋，像是養豬戶煮豬飼料用的超大鐵鍋，米飯用木柴煮，耗時大約要四小時，生米才會煮熟。族人大多在清晨四時起床，拿著自己買的便當盒填塞米飯，我們由於是同族人，幾乎沒有衝突，大多苦中作樂，甚至是任勞任怨。一座山頭，四十人從山谷並排的往山腰走、沿途用鐮刀砍出一條條路徑，一部分的人就負責在後頭栽種杉木幼苗，一座山頭栽種完後，再移動到另一個山頭。我認為那是很累人的工作，那時候我年紀最輕，十六歲，只因為是山地人，有先天的好體能，以及不偷懶的好習俗。但是那個跛腳陳老闆，每天都假裝板著臭臉，說進度慢進度慢……，其實，我們的勤奮已是超前的，他是刻意板著臉，佯裝虧損。他身邊林務局的探查人員，每天每天在一起喝酒，喝得快樂極了。跛腳老陳答應我們四人做滿七天就發薪資給我們，同時同意我們坐溜索下山。

對我來說，我十六歲，還無法負荷那般苦勞苦力，這一趟深山之旅是我人生第二次的打工。說起來，我還真的是害怕與漢人說話，對於跛腳老陳，我仍是很厭惡他的氣質，即使到了現在，六十歲了，依然在意「人」的氣質、人的教養，尤其厭惡不在意他者觀感的粗人，但跛腳老陳更在意的是，如何從我族人身上獲得更多的利潤，只因我們族人做苦力的經歷不足，也不擅於為自己的辛勞爭取利潤，於是我們在五十六林班就任其擺布，一個人監控四十幾位的達悟人，想來，我們還真的怕他。

那天下工後，我們下河谷沖洗，水的冰冷對於我們這些小島上的海洋民族而言，真的是洗冰水，沖洗的剎那間，全身冒出體內溫度的悶氣，身體的熱氣如山嵐似的往上升空，剎那間的冰涼，即刻感受清爽、輕盈，迄今感覺的記憶猶在，哇……的一聲，那是一道長長久久的讚嘆聲。我十六歲的第一個寒假，深入了台灣東部的深山野林，雖然被跛腳老陳欺騙，那個痛苦讓我體會到了父親說的，台灣很多壞人。然而，原來壞人也是很多元的，在自己成長的旅途中，好人、壞人應該都會遇到吧。我想。

跛腳老陳在他的床鋪的燭光下，讓我們點收了為他做「苦力」得來的錢，無誤。我們沒有跟他說聲，謝謝，因為說聲謝謝，等同於認同他壓榨我們薪資的合理性，把惡人當善人看，只問道：

「明天的溜索是幾點？」

「七點。」他說。

七天的苦勞苦力，在中央山脈東邊的溫帶原始森林裡，在海跋一千五百公尺以下的野林地，野溪的背風帶，背著晨光的山谷，我們曾遇見兩處山地人的獵寮，十分的隱匿。獵寮，也是布農族人在一九二二年之前獵取他者人頭時，埋伏的地方，而我那一百四十八公分的同學，曾經跟我輕描淡寫，他祖父在深山獵寮藏有不同族別的人頭，於是，當我看見了還是完整的獵寮時，還真讓我起雞皮疙瘩，毛髮豎起的冒冷汗。

我或許很難理解，台灣這些山地民族，為何以「馘首」為極高的尊榮；山林裡生存不容易，食物也十分匱乏，在漢族沒有移居台灣東部之前，台灣山地人沒有冶鐵的技能，沒有鐵器之前，他們是如何獵首的呢？使用弓箭，他們沒有刀，又是如何的取下人頭呢？獵取人頭是可怖的，帶回部落邊界，還要報戰功，初民社群又有誰，可以賦予此等「戰功」的尊榮呢？我很難深入的思索，人的生命在初民社群是低價的嗎？搭馬幣馬給我回答說，「就是這樣」。

就像跛腳老陳說，就是這樣，你們的錢，七天五百六十元新台幣。

一九七四年的二月。這個苦力錢的意義，說明了我十六歲做「苦力」掙來的錢的代價是辛苦的，證實自己不是吃這行飯的人。

---